



渤海十路市场有个“香菜大妈”

市民买她的菜,她就送一把香菜



曹大妈正把一把香菜送给购菜市民。 本报记者 谭正正 摄

本报4月22日讯(见习记者 孙秀峰) 最近,有很多市民反映城区吉泰阳光小区南门有一位卖菜的大妈,只要市民买她的菜,她就送给购菜市民一把香菜,附近的市民都亲切地称呼她为“香菜大妈”。

“香菜本来就是一种配菜,主要是为了出味,买多了吃不上就容易坏掉,想买少点吧又不值得,索性就送一把给买菜的市民,这样既方便了市民,也能拉回头客。时间久了都熟了,很多市民都愿意到我这儿买菜,我从心里也高兴。”“香菜大妈”姓曹,今年58岁了,家就住在吉泰阳光小区,在这条街上

卖菜已经两年了。

“每天我送给买菜的市民大约20元的香菜,咱也不差这点钱,就是图个高兴,有事干,换个馒头吃就行。”曹大妈对记者说,“孩子都长大了不用我看了,每天很无聊就寻思找点事干,有天从阳台往下看,发现在这条街上摆个小摊卖菜不错。”

有了这个想法后,曹大妈就跟儿子儿媳说了,儿子儿媳也很同意,就给她买了个秤。“一开始我也不认字,也不会算账,更不会用电子秤,就让儿媳腾出两天时间教了教我。刚卖菜的时候让儿媳跟着算账,久而久之,我就能自己卖菜了。”

一开始,曹大妈每天带着三五斤土豆、茄子、西红柿等家常菜来摆摊,后来发现来买菜的人挺多,卖得也挺快,就去六街多采购了些菜。刚开始卖菜也有很多辛酸,“刚开始那个月我收了四张一百元假币,回到家就哭了。”曹大妈说,虽然损失了四百块钱,但她没有就此放弃,“这菜我还要继续卖下去,很多市民还等着我送他们香菜呢。”

曹大妈菜摊旁卖五谷杂粮的王阿姨说:“我们是一起开始摆摊的,曹大妈可是为我们凝聚了不少人气呢,‘香菜大妈’这个称呼她当之无愧。”

珍贵书法碑刻要“寻”藏家



其中的书法石刻字迹古朴隽秀。

本报4月22日讯(见习记者 孙秀峰 王宁晖) 近日,阳信读者刘先生很兴奋地告诉记者自己偶得两块珍贵石碑,自己虽然很喜欢,但毕竟不是行家,希望有真正懂行的人来收藏它。

记者来到刘先生家看到了两块石碑,一块石碑刻有《滕王阁序》片段,书法古朴雄厚,婉转有致,放笔处率意潇洒;另一块是耕樵渔读部分石刻画像。

“当时跟几位朋友出去谈生意,在回来的路上正好看到有卖古玩的,就随便一逛,结果

看见这两块石碑挺好的,朋友看着也中意,我就买下了。”刘先生说,“回来后我请了几个专家瞧了瞧,初步判断是宋代的石碑。”

刘先生对记者说,当时买来只是为了摆着好看,没成想是真宝贝,“把这两个宝贝放在家里,还真有点惭愧,我真是希望能找到个喜欢石碑的,真正懂行的人来收藏它,那样这两块石碑就真正实现它们的价值了。”

有意者请致电本报:18205436106。